

盐城市信访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编制而成。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等。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盐城市信访局网站（<http://xfj.yancheng.gov.cn/>）下载。如对本年报有疑问，请与盐城市信访局办公室联系（地址：盐城市聚龙路 8 号，邮编：224005，联系电话：0515-86660355，邮箱：ycxfj@126.com）。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规范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信访工作更加阳光透明，有效保障群众知情权。

1. 主动公开情况。严格按照《条例》及有关文件要求，依法主动公开机构概况、政策法规、工作会议、财政信息等政府信

息公开栏目内容，共发布信息 27 条。及时解读新修订的《江苏省信访条例》等法律法规，引导群众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2. 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受理、审查、处理、答复以及保存备查等环节的工作制度，依法依规开展相关工作。全年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事项 3 件，已于 2021 年全部按期办结。

3. 政府信息资源管理情况。认真执行管理审查制度，严格管理政府信息，进一步规范信息采集、审核、发布、更新等流程。坚持在政府信息产生过程中同步确定公开属性。属主动公开信息的，及时予以公开；属依申请公开信息的，认真编制目录，待申请公开；属不予公开信息的，说明不予公开的理由，确保所公开的政府信息安全合规。

4.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加强日常监督，提升网站安全稳定运行质量。进一步健全政府网站协同联动机制，积极运用盐城市信访局微信服务号、政务头条号发布政务信息，全年共发布政务信息 296 条；报送市委、市政府、省政府信访局政务动态信息共 44 条，全部做到依法、及时、准确。

5. 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牢固树立以监督促规范的工作理念，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时限要求，安排信息公开 A、B 岗工作人员每天登录“盐城市信访局”网站，通过互检、自检

等方式检查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确保信息公开准确、准时。此外,根据市网站办通报的第三方评估机构测评报告,对标自查、迅速整改,确保公开信息合法、全面、准确。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3	0	0	0	0	0	3	
(七) 总计	3	0	0	0	0	0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我局在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政务公开工作水平还有待进一步提高：主要是公开内容还不够全面；政策解读形式多样化不够，解读产品数量不多；政务公开队伍业务水平需进一步提高。

2022年，我们将围绕上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重点抓好以下三个方面工作：一是全面提升公开质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服务理念，持续优化网站建设，提供更优质的用户体验；树立精细化管理思想，不断加强信息资源管理工作，做到依法、全面、准确、及时。二是全面提升标准化建设。严格落实省、市相关要求，全力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确保公开内容全面规范、解读形式多样易懂。三是全面提升业务水平。通过积极参加上级培训和自主学习等方式，努力提高从业人员工作能力，全力夯实信息公开人力基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1年，没有发生应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按照《政府

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相关条款，我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